

证券代码：836610

证券简称：铠甲网络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2018年8月22日，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厦门市宸丞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游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厦门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厦门拾文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拾文传媒”）100.00%的股权，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本次交易对价以现金支付。本次收购完成后，拾文传媒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厦门拾文传媒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文化营销”为核心手段的大型营销型传媒机构，业务范围覆盖文字媒体/出版、互联网/电子商务、广告业务等。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公司最近12个月内未有连续进行购买资产的情形。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8]005874号”《审计报告》，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91,960,715.55元，经审

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6,590,028.27 元。公司此次收购的交易金额为 1,0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9%，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总额的 1.31%，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规定的重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厦门拾文传媒有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投融资管理制度》，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厦门市宸丞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梧村铁路南 16 号 101 室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梧村铁路南 16 号 101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林志恩

实际控制人：林志恩

注册资本：100 万元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厦门游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海沧区海沧街道沧虹东里 1 号 1601B

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海沧街道沧虹东里 1 号 1601B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许少友

实际控制人：许少友

注册资本：100 万元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厦门拾文传媒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06 号振业大厦裙楼二楼 232 室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厦门拾文传媒有限公司注册于 2017 年 07 月 07 日，统一信用代码为 91350203MA2YD34490，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06 号振业大厦裙楼二楼 232 室，法定代表人为林志恩。目前股东为厦门市宸丞科技有限公司和厦门游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厦门市宸丞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60% 股权；厦门游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有 40% 股权。

拾文传媒是一家以“文化营销”为核心手段的大型营销型传媒机构，业务范围覆盖文字媒体/出版、互联网/电子商务、广告业务等。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形，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确定。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拟购买厦门市宸丞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游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有的拾文传媒 100% 股权，各方同意股权转让款为 100 万元，由公司现金支付。

2、时间安排

自股权协议签署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遇节假日顺延），由公司向厦门市宸丞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游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合计支付 30 万元的股权转让款，厦门市宸丞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游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后，向有

管辖权的工商登记机关提交标的股权的过户申请。该申请工作由厦门市宸丞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游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主负责推进，公司予以协助。公司同意自标的股权交割日之日起的 60 个工作日内向厦门市宸丞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游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 70 万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1、业绩承诺、盈利预测补偿安排、业绩奖励

（1）业绩承诺

厦门市宸丞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游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承诺，拾文传媒 2018 年下半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上半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扣除一次性出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所属收益后归属于铠甲网络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5 万元、30 万元、15 万元。

（2）业绩承诺补偿

若拾文传媒在承诺期内某一会计年度的盈利不及当年度承诺净利润数，厦门市宸丞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游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应在拾文传媒当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向铠甲网络支付相应金额的现金作为补偿。承诺期内每个会计年度应补偿的现金金额计算方式如下：

目标公司当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应补偿现金金额=（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已补偿金额

厦门市宸丞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游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就上述业绩承诺补偿最高金额不超过 60 万元。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从事数字营销精准投放业务，主要服务于互联网用户，是一家拥有移动互联网流量入口、集平台运营和产品研发为一体的互联网企业。拾文传媒是一家以“文化营销”为核心手段的大型营销型传媒机构，业务范围覆盖文字媒体/出版、互联网/电子商务、广告业务等。本次交易属于横向并购，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拾文传媒 100.00% 的股权。公司将利用双方业务的协同可行性，通过公司的资源优势，发挥拾文传媒打造流量入口的实力，有利于提升公司在流量入口方面的优势，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长远的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

具有积极作用。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厦门拾文传媒有限公司股权协议》

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